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

桂青办发〔2022〕13号



共青团广西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年广西青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委，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电网公司、中国移动广西公司团委，区直机关、区金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工委：

现将《2022年广西青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2022 年广西青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今年 6 月是第 21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和团中央《关于组织动员企业青年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引》有关要求，结合工作实际，为积极做好共青团参与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区各级团组织要注重结合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全团“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落实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贯彻执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推动全区各级团组织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强化安全生产措施，消除安全风险隐患，引导全区广大团员青年提高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重视安全生产，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稳定的安全环境贡献青春力量。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三、活动主题

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

四、活动内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全区各级团组织要结合共青团实际做好贯彻落实,围绕“安全生产月”开展主题团日、专题交流等活动,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及时传达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集中学习《生命安全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通过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干部专题培训、媒体平台宣传等方式,引导广大青年职工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认真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加强对《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广西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暂行规定》《广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学习。各级团组织的领导干部和企业团组织负责人,要带头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进行宣讲,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安全发展的工作实效。

(二)深入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在6月“安全生产月”期间,全区各级团组织要结合实际,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切实增强安全教育实效。

1.组织青年职工积极参与安全生产管理监督。要组织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调动青年职工参与监督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结合职

业青年技能竞赛、“五小”活动等有形载体，借助新媒体平台，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合理化建议征集活动。协助应急管理部门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做好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充分发挥青年安全生产监督员作用，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人群，组织开展深入细致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2. 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班组和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以企业团组织为主导，广泛创建青年安全生产班组和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班组要以“安全生产 青年当先”为主题，紧密结合所在班组生产活动，开展好安全防范主题团日、安全警示教育、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安全技能岗位练兵、安全生产创新攻关等“六个一”活动。要组织青年安全示范岗先进集体、青年岗位能手、青年技能人才，围绕安全生产、岗位建功等开展线上线下宣讲活动。依托各级团属媒体，发布青年安全生产班组、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优秀工作案例。

3. 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加强安全生产意识教育。通过“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和知识竞赛等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法、企业安全生产操作规范等主题宣讲和培训教育，强化青年安全防范意识，严格履行企业安全规程。集中开展“6·16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组织青年积极参与应急管理部门开展的“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等活动，营

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浓厚氛围。要依托团属媒体和各种传播载体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创新形式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做好政策法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安全科普等安全主题宣传教育，强化青年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4. 开展技能竞赛和应急演练，促进安全生产技能提升。通过组织青年参加各类安全生产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活动，以赛促练、以赛促学，不断提高青年安全生产技能水平。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安全应急演练，结合实际、着眼实战，努力提高青年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能力。协助组织青少年参与当地开展的安全生产演练和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三）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八桂行”活动。

按照自治区相关安排，“安全生产八桂行”活动与“安全生产月”同步启动，并持续到2022年12月份。各地各单位团组织要积极参与《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相关工作任务，紧紧围绕排查整治阶段工作要求，组织开展青年安全生产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参与和开展“区域行”“专题行”

“网上行”等宣传报道活动，为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发挥应有作用。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区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上来，充分认识开展青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意义，立足共青

团职能定位，结合实际明确分工、细化任务、精心落实。

（二）营造浓厚氛围。全区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宣传工作，积极扎实做好组织动员，让广大青年积极、主动、自觉参与到活动中来。要充分利用团属新媒体平台，采用青年喜闻乐见的形式做好宣传，积极营造“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浓厚氛围。

（三）务实工作实效。各级团组织要积极主动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重点依托生产性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青年文明号等青年集体，将青年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共青团服务中心大局的重要内容，确保各项活动顺利进行、各项工作要求落地落实。

（四）加强信息报送。各级团组织在活动期间要认真按照要求做好材料收集，认真总结经验，加强信息反馈，及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请各市团委、各系统团（工）委于6月25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以及提供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

未尽事宜，请与共青团广西区委青年发展部沈彦东，黄海莉联系，联系电话：0771-5853847，电子邮箱：gxqnfzb@163.com。

附件：2022年广西团系统“安全生产月”进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2022年广西团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	集中收看《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 ）场，参与（ ）人次；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等（ ）场，参与（ ）人次；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等学习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	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宣传力度。	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场,参与()人次;参与“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人次;曝光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安全生产产生刑行衔接、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的典型案例()个;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发现问题()项;“查找身边的隐患”,查找隐患()条。
开展“安全生产八桂行”活动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八桂行”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开展警示教育,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鼓励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项;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集中曝光突出问题()个;向自治区安委办报送典型案例()个。	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场,参与()人次;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条;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项;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集中曝光突出问题()个;向自治区安委办报送典型案例()个。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和“安全宣传进”活动	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生产咨询活动;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推动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	开展“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场,参与()人次; “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条,参与()人次; “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等活动()场,参与()人次; 制作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条/份,宣传受众()人次; 开展“进门入户送安全”()次,受众()人次; 组织“安全志愿者在行动”()场,参与()人次; 组织“应急大篷车进校园”()场,参与()人次; 组织“安全大讲堂”()场,参与()人次; 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场,参与()人次。
其他特色活动	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填。	组织()场/次,参与()人次,宣传受众()人次。